

## 中央選舉委員會新聞稿

中央選舉委員會本（22）日表示，選舉人（投票權人）投票時須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（返國行使總統副總統選舉權之選舉人，應憑本人有效之中華民國護照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如未攜帶投票通知單，仍可領取選舉票（公投票）投票。但為使領票作業迅速、順暢，請選舉人（投票權人）儘量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名冊號次，主動告知工作人員。